

三环卢审〔2026〕12号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分局关于 年产 2000 吨栎树植物多酚提取物产品深加工 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河南青青物森木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河南盈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2000 吨栎树植物多酚提取物产品深加工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垂询。

三、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以及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项目运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气：原料投料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年修订版）》中涉PM有组织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³ 的要求。乙醇不凝气采用二级水喷淋+除雾+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要求,同时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涉 VOCs 行业有组织排放浓度不高于 30mg/m³的要求。喷雾干燥、筛分包装、混料废气共用一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要求。污水处理恶臭经密闭收集后采用一套活性炭吸附设施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标准要求。

2、废水: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及卢氏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而后进入卢氏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直接进入卢氏县第三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噪声:项目高噪声设备应采取安装减振基础、隔声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四周厂界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滤渣、浓缩液处理干物质、废水处理站污泥、废膜、废树脂、废活性炭和职工生活垃圾。本项目设置一般固废间、危废暂存间、滤渣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后外售或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滤渣作为食用菌基料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四）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并设立明显标志。

（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要求，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六）、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颁布污染物排放限值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的排放标准执行。

四、你公司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果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如项目建设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六、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卢氏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2026年7月30日